

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文件

广外党〔2018〕26号



关于印发《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 贯彻落实省委领导批示精神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部、直属党支部，学校各单位：

近日，省委书记李希同志和省委常委、组织部长邹铭同志在《2017 年全省高校党委书记述职基层党建情况报告》上作出重要批示。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将省委领导批示精神落到实处，学校党委根据中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有关工作部署并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研究制定了贯彻落实省委领导批示精神的工作方案。请各基层党组织、各有关单位抓好落实。

特此通知

- 附件：1. 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省委领导
批示精神工作分解表
2. 关于印发《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贯彻落实省委领导
批示精神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教工委组函
〔2018〕18号）

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
2018年6月11日



中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省委领导批示精神工作分解表

重点任务	工作内容	工 作 要 求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一、深入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	(一) 深入开展大学习	以学校党委中心组、二级单位党委中心组学习为抓手，深入开展大学习。以领导干部集中培训和基层骨干大轮训推动大学学习，按照上级部署积极参加广东高校学习论坛、高校领导干部暑期读书班、高校党委书记、组织部长、组工业务骨干、中小学党务工作骨干专题培训班等班次。继续谋划和组织开展二级院（系）党组织书记专题培训班、党支部书记专题培训班，计划用3年时间实现轮训全覆盖。	党委宣传部	党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二) 坚持问题导向开展深调研	按照上级部署，完成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开展的高校深调研课题工作。结合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筹备工作，深入开展深调研，推进学校党委建立党建调研工作制度，着力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积极参与省教育科学规划党建专项研究课题、高校党建研究会党建研究课题、高校统战理论研究会等平台，开展结合高校实际的党建工作研究和统一战线工作研究，争取形成一批精准剖析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科学有效办法和途径、可供决策参考的调研成果。	党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党委统战部 科研处

重点任务	工作内容	工作要求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三) 以制度建设推进真落实	结合上级要求,贯彻落实新时代广东省高校党建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公办高校、民办高校党建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落实教师党支部建设考核评价体系、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和督导专员选任管理办法,实施民办学校党组织书记和督导专员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制度。通过制度建设推进高校党建工作真落实,把高校基层党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	党委组织部	党委办公室 党委教师工作部 南国商学院党委
二、以“两述”“两核”“一评价”“一约谈”深化党委书记述职基层工作	(一) 每年开展两次实地核查工作	贯彻落实新时代广东省高校党建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公办高校、民办高校党建工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依据文件要求和评价指标体系,上级有关部门在高校党委书记会议述职前将组织人员入校开展实地核查,重点对党委书记落实党建责任、党建工作成效、问题整改情况进行量化考核,学校各有关单位应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做好实地核查相关工作。	党委组织部	党委办公室 纪委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等有关部门

重点任务	工作内容	工 作 要 求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二) 每年开展两次党委书记会议述职	优化会议述职工作, 每年进行两次会议述职, 6 月下旬党委书记在校内向师生党员会议述职, 12 月下旬集中向省委组织部和省委教育工委述职。2018 年会议述职分别于 6 月 30 日前和 12 月 30 日前开展。上半年的校内会议述职在省委组织部和省委教育工委指导下, 由学校党委组织部开展; 下半年的集中会议述职由省委组织部和省委教育工委组织开展。	党委组织部	党委办公室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部、直属党支部
	(三) 高校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学校党委继续抓好二级党委(党总支部、直属党支部)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在年底前完成; 同时结合实际, 在基层党支部书记中开展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至少 3 年一轮实现会议述职全覆盖。述职评价采取“评委评价”和“领导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分类评议、精准点评, 采用加权方式评分; 对排名比较靠后的负责人,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采取集体约谈和个别约谈相结合方式进行约谈, 加强基层党组织书记评议考核结果运用, 落实党建责任。	党委组织部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部、直属 党支部

重点任务	工作内容	工 作 要 求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三、进一步 加强民办 学校党建 工作	(一) 进一步 完善民办 高校党委 与决策与 监督机制	落实上级组织关于建立健全民办学校党建工作制度。将党建工作纳入民办高校年度检查指标体系,并与招生计划、项目申报、评奖评优挂钩。推动民办高校“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工作,落实党委书记进入董事会要求。	南国商学院党委	党委组织部
	(二) 改进 民办高校 党委书记 和督导 专员聘任 管理工作	按照上级安排进一步加强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和督导专员选任管理工作,确保民办高校党组织充分发挥政治引领和战斗堡垒作用,确保民办高校党委书记和督导专员依法依规有序开展工 作。	南国商学院党委	党委组织部
四、全面 推进高 校基层 党建质 量提升	(一) 全方 位加强教 师党支部 建设	按照上级要求,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实施高校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培育工程,从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优秀党员教师中聘任党支部书记;对符合学术带头人要求、党务工作能力薄弱的党支部书记,多方面培育和提 高科研能力。推动教师党支部在教师评优评先、职称评聘等工作发挥审核把关作用。加强优秀青年教师和高知知识群体教师党员发展工作。	党委组织部	党委教师工作部 人事处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部、直 属党支部

重点任务	工作内容	工作要求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二) 以特色品牌活动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落实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 做好对标自查、争先创建、选树培育和推广运用工作。组织开展“党员下基层, 城市乡村党旗红”“党支部风采展示”、青年大学生传承红色基因主题实践等系列活动, 进一步坚定青年大学生理想信念。开展“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支部”创建评选和党支部组织生活创新案例评选活动, 发挥示范和引领作用。	党委组织部	校团委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部、直 属党支部
	(三) 加强队伍和工作机制建设	加强学校党委组织部建设, 配强配齐党建工作人员。完善二级院(系)党委领导班子建设, 每个院(系)要配备1名专职副书记, 至少配备1至2名专职组织员。规范院(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 完善议事决策规则, 不能用党政联席会议代替党组织会议, 同时保证党政联席会议对院(系)重要事项的决策权。	党委组织部	发展规划处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部、直 属党支部

重点任务	工作内容	工 作 要 求	牵头单位	协助单位
	(四) 全面落实《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	学校党委细化分解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制定本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分解清单,学校各相关部门分工负责,明晰责任,抓好落实,定期梳理汇总上报贯彻落实情况。	党委组织部	党委办公室 党政群等相关 部门 各基层党委、 党总支部、直 属党支部